

# 中共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东林发〔2019〕59号

---

## 中共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 东北林业大学 关于张艳波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单位：

经2019年6月4日第22次党委常委会讨论通过，决定任用：

张艳波为经济管理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副处级）；

苏永涛为野生动物资源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副处级）；

李 想为生命科学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副处级）；

吴晓红为园林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副处级）；

王 冰为交通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副处级）；

祝胜男为理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副处级）；

王晓光为文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副处级）；

董 辉为奥林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郭永长为学校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钟 蕾为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副处级）；

王志新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副处级）；  
王 博为党委学生工作部副部长兼学生处副处长；  
王玉波为党委保卫部副部长兼保卫处副处长；  
王爱民为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尹慧益为监察处副处长；  
赵璐璐为教务处副处长；  
蔡 宇为教务处副处长兼本科生招生办公室主任；  
杨洪学为教务处副处长；  
张 斌为科学技术研究院副院长兼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副主任（副处级）；  
陈立君为人事处副处长兼人才工作办公室主任；  
姚 远为人事处副处长；  
王 强为就业指导与合作发展处副处长；  
于纪航为校友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焦树仁为校园建设处副处长；  
杨 林为校园建设处副处长；  
何 龙为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副主任（副处级）；  
秦凯伦为实验室管理与条件保障处副处长兼分析测试中心副主任；  
王文彬为离退休工作处副处长；  
姜中珠为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李雷鹏为图书馆副馆长（副处级）；

以上同志原任职务一并免去。

继续任用：

张国财为林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杨 光为林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郑 冬为野生动物资源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宗 诚为野生动物资源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许 民为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高振华为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汪永涛为工程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副处级）；

李耀翔为工程技术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张佳薇为机电工程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郑 燕为机电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副处级）；

隋广超为生命科学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李 文为园林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程东辉为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王立峰为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景维鹏为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陈春霞为理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于景辉为文法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朱文玉为文法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李伟杰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孟姝轶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兼新闻宣传中心副主任（副处级）；  
李文秋为党委统战部副部长（副处级）；  
曲发义为研究生院副院长（副处级）；  
姜晓东为发展规划与政策法规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  
孙治平为国际合作处副处长；  
赵丽花为教学研究与质量监控中心副主任（副处级）；  
徐 岩为离退休工作处副处长；  
李雷鸿为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岳喜华为国际交流学院副院长（副处级）；  
张 剑为工科教学实习中心副主任（副处级）；  
袁 力为体育馆管理中心副主任（副处级）；  
王艳东为后勤保障部副部长兼后勤服务总公司副总经理（副处级）；  
李俊涛为帽儿山实验林场副场长（副处级）；  
李文友为凉水实验林场副场长兼凉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副局长（副处级）。

任用：

任丹婷为学校办公室副主任兼档案馆馆长（副处级）；  
孙文震为党委保卫部副部长兼保卫处副处长；  
李国梁为人事处副处长；  
田 智为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长；

周 锋为网络信息中心副主任（副处级）。

以上同志原任职务一并免去。

免去：

肖生苓的工程技术学院副院长职务；

李树森的机电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

周蕴薇的园林学院副院长职务；

崔淑华的交通学院副院长职务；

徐文科的理学院副院长职务；

王越芬的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职务；

王苏伟的体育部副主任职务；

陈国华的党委武装部副部长职务；

权赫花的计划生育办公室主任职务；

赵林波的资产管理处国有资产办公室主任职务；

王贵林的基建处副处长职务；

邬晓莉的离退休工作处副处长职务；

赵连盛的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职务；

张 静的图书馆副馆长职务；

孔庆滨的医院院长兼直属党支部书记职务。

接受个人申请，同意：

颜良辞去木工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常务副主任兼机电工

程学院副院长职务；

董本志辞去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

范春来辞去体育部副主任职务；

吴冬梅辞去审计处副处长职务；

高光辉辞去基建处副处长职务。

因另有任用，免去：

苏志刚的经济管理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职务；

玄 凌的野生动物资源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职务；

潘忠文的理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职务。

特此通知。

中共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

东北林业大学

2019年6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党委常委、校长助理，纪委。

---

东北林业大学学校办公室

2019年6月4日印发

---